

广州市广百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广州市广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2019年9月24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19年9月20日以书面及电子邮件方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到董事七名，实到七名，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有关规定，合法有效。会议审议并通过如下决议：

一、以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关于调整公司第一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

2019年4月23日，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18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公司总股本342,422,568股为基数，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3元（含税）。上述利润分配方案已于2019年5月22日实施完毕。根据公司《第一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的规定，若在激励对象行权前，公司有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票拆细、缩股、派息、配股或增发等事项，应对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进行调整。调整后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为7.60元/股（7.90元/股-0.3元/股=7.60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于《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调整公司第一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33）。

董事钱圣山作为公司第一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已回避表决，其余6名董事参与表决。

二、以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关于调整公司第一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和授予数量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一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中授予权益的15名激励对象因退休、离职等原因而不再符合激励条件，根据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对第一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权益的激励对象名单及数量进

行调整。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激励对象人数由原 144 名调整为 129 名，授予的股票期权数量由原 342.25 万份调整为 319.85 万份，其中首次授予股票期权数量为 251.40 万份。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于《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调整公司第一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和授予数量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34）。

董事钱圣山作为公司第一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已回避表决，其余 6 名董事参与表决。

三、以 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关于向公司第一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第一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的相关规定，公司第一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条件已成就。根据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确定以 2019 年 9 月 24 日为股票期权的授权日，向符合条件的 129 名首次授予激励对象授予 251.40 万份股票期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于《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向公司第一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35）。

董事钱圣山作为公司第一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已回避表决，其余 6 名董事参与表决。

四、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证券从业资格和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和能力，在对公司 2018 年度会计报表审计过程中尽职、尽责，能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要求，客观、公正地对公司会计报表发表意见。为保持公司会计报表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同意继续聘请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聘期一年，财务审计费用为 98 万元。公司独立董事就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发表了同意的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广州市广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九月二十五日